

证券代码：836533

证券简称：连邦新材

主办券商：招商证券

韶关市连邦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获得省级院士（专家）企业工作站建站批复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韶关市连邦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，近日收到广东省科学技术协会建立“广东省院士（专家）企业工作站”的决定，公司所成立的院士（专家）工作站已通过相关部门评审获得省级认定。

二、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成为省级院士（专家）工作站，既是公司科技创新的重大成果，也是省委、省政府对防火涂料生态环保产业的重视与有力支持，是公司科技创新的重大举措。通过院士专家工作站的建设，将实现公司与国内优秀科研团队的良性融合与共同发展，进一步提高公司研发能力和水平，增强公司自主创新能力和市场竞争力，提升公司行业地位，对公司长远发展产生积极作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广东省科协关于在广东联塑科技实业有限公司等 41 家单位建立“广东省院士

专家(企业)工作站”的决定(粤科协学〔2019〕11号)》

韶关市连邦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2019年5月8日